

各位同學請注意下列事宜，
未依照下列規定申請，所辦不予接受辦理！
請務必注意！以免影響口試權益！

【碩士論文學位口試申請】

二年級以上同學，（未進入此階段同學則供參考）

重要時程如下：

申請資格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已完成論文大綱發表通過。2. 日碩士班學生— 學習護照須： ①符合語言能力認定。②符合學術研究認定。 夜碩士在職學位專班學生—無須符合學習護照。3. 經指導教授確認同意，即可開始申請口試相關作業。
申請表格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請參閱本所網頁「下載表格」中（日夜碩士班各別之《修業期間相關注意事項辦理說明》）。2. 因會計系統更新，須先將口考委員資料予所辦登人才 能列印口試委員簽收口試費及交通費，所以煩勞口試 生申請表上務必記得填寫。
申請口試時間	即日起~ 110年9月10日（五）止 ，逾時不候。 日碩士班學生—截止日前 ①線上登錄申請 ②繳交相關申請表格*至所辦。 夜碩士班學生—截止日前 繳交相關申請表格*至所辦。 *相關表格請至本所網頁行政資訊置頂公告下載
口試辦理時間	110年9月30日前辦理完畢。
辦理離校手續 最後時間	110年10月29日前辦理完畢。

若有任何問題請洽所辦
祝
畢業順利